

2025 年度赴港参加 NSFC-BHKAEC 学术会议项目指南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和京港学术交流中心（BHKAEC）的双边合作协议和《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NSFC 将资助内地学者赴香港参加学术会议，每年共资助 3~4 个不同学科领域方向的学术会议。本出境会议项目旨在组织对会议内容感兴趣的科研人员围绕该领域国际（地区）合作重点进行交流研讨，并建立双边跨学科合作关系，为后续与香港学者开展相关研究奠定基础。

一、学术会议基本情况

（一）“下一代化学化工与材料技术”国际会议

主办单位：香港城市大学

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3—5 日

会议议题：（1）化学生物学与大健康

（2）下一代能源化学与材料

（3）微流控与软物质前沿技术

（二）“大气环境、极端天气与健康”国际会议

主办单位：香港浸会大学

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4—15 日

会议议题：（1）大气污染事件成因及防治

（2）极端天气、气候事件机理与归因

（3）极端天气与大气污染复合事件

（4）气候-化学相互作用与未来预估

（5）气候变化、大气污染及其健康影响

（6）城市气象、环境、健康与城市韧性

(三) “人工智能大模型安全和伦理”国际会议

主办单位：香港大学

会议时间：2025年10月25—26日

会议议题：(1) 人工智能与社会需求

(2) 仿生与人形机械人

(3) 具身智能与服务机械人

(4) 人工智能的安全性

(5) 机械人与人工智能伦理

(四)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学术研讨会

主办单位：香港中文大学

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0—11日

会议议题：(1) 复杂供应链的竞争、协调与合作

(2) 物流与供应链网络的仿真优化

(3) 供应链库存管理

(4) 新零售下的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二、项目说明

(一) 项目类型。

本项目属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

(二) 资助领域和申请代码。

1. “下一代化学化工与材料技术”国际会议

资助领域为化学科学领域及其相关交叉学科领域。

申请代码1须选择B或T下属代码。

2. “大气环境、极端天气与健康”国际会议

资助领域为地球科学领域及其相关交叉学科领域。

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D 或 T 下属代码。

3. “人工智能大模型安全和伦理” 国际会议

资助领域为信息科学领域及其相关交叉学科领域。

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F 或 T 下属代码。

4.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学术研讨会

资助领域为管理科学领域及其相关交叉学科领域。

申请代码 1 须选择 G 或 T 下属代码。

(三) 资助内容。

资助经费包括出境参会所需的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办理费用、赴港旅费（经济舱）、会议注册费（学术研讨会 2500 港币，国际会议 5000 港币）、食宿和当地交通费用等。为加大对内地学者赴港参加学术交流活动的支持力度，本项目除申请人外，还可增加不超过 1 名青年学者同行参会（仅限在研基金项目课题组成员），资助内容同上。本项目无间接费用。

(四) 资助规模。

每个学术会议拟资助约 15 项。

(五) 其他。

1. 项目负责人需在会议上做与主题相契合的报告。
2. 会议主办方将为项目负责人和参与者出具会议邀请信。

三、 申请人条件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管理办法》，申请本项目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申请人须是三年期（含）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研项目的主持人或主要参与者（主要参与者需经在研项目负责人同意）。

（二）更多申请人条件的详细说明请见《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

四、限项申请规定

（一）本项目属于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不受“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为 2 项”规定的限制。

（二）不受“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同类型项目”规定的限制。

（三）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 NSFC-BHKAEC 合作交流项目，合计限 1 项。

（四）《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

五、申报说明

（一）申请人注意事项。

1. 申请人在填报申请书前，应认真阅读本项目指南和《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的相关内容。

2. 申请人须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grants.nsf.gov.cn/>)，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申请书》。具体步骤是：

(1) 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

(2) 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

(3) 点击“出国(境)参加双(多)边会议”右侧的“填写申请”，进入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BHKAEC（京港学术交流中心）”，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要依托的基金项目批准号后即进入具体申请书填写界面。

3. 申请书填写说明

(1) 申请书项目名称为“赴港参加 XXX 学术研讨会/国际会议”。XXX 为学术会议主题。

(2) 申请人应在项目申请书中阐明其研究基础和方向与本次学术会议的联系，并提供报告题目和摘要。

(3) 申请书中的合作起止日期请填写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申请书中仅包含拟申请参会人员，无需填写港方合作者。

(5) 申请书中被录用论文名称一项需填写拟做报告的主题。

4. 预算编报要求。申请人应当认真阅读《2025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申请须知中预算编报要求的内容，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

〔2021〕177号)》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的要求,认真如实编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

5. 申请材料要求。申请人完成申请书撰写后,在线提交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

(二) 依托单位注意事项。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申报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本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依托单位应在规定的项目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本单位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

关于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提交等事宜,请参照《关于202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执行。

项目获批准后,需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版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

(三) 项目申请接收。

信息系统在线申报截止至2025年6月30日下午16时。

注:请申请人严格遵照本项目指南的各项要求填报申请,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将不予受理,如有疑问,请致电联系。

六、联系方式

电 话: 010-6232 8256, 6232 6943

传 真: 010-6232 7004

邮 箱：hmt@nsfc.gov.cn

信息系统技术支持（信息中心）：010-6231 747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2025年5月26日